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31日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3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报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
基金主代码	4600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8月3日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7,092,058.74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和方法,从定量和定性的角度把握不同时期所蕴含的行业和个股投资机会,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大类资产配置不作为本基金的核心策略。考虑到中国大陆A股市场现阶段仍存在较大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仅在股票资产整体出现较大程度高估或低估时进行适度的大类资产配置调整,一般情况下本基金将保持大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本基金在股票投资中注重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即以行业估值为基础,以行业基本面趋势变化为契机,结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导向,在不同备选之同合理配置基金资产。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80%+上证国债指数×15%+同业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晖	蒋松云
	联系电话	021-38601777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cs4008880001@huatai-pb.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001	95588
传真		021-38601799	010-66105798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uatai-pb.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证大五道口广场1号楼17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8,518,132.88	145,064,246.84	-128,063,500.01
本期利润	286,776,388.79	186,274,981.67	47,508,316.3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89	0.1770	0.038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9.65%	25.92%	6.3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16	-0.2977	-0.436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37,534,922.26	945,924,353.00	753,985,231.0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1	0.860	0.68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不定期。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8.72%	1.80%	34.50%	1.32%	-5.78%	0.48%
过去六个月	40.96%	1.44%	48.85%	1.06%	-7.89%	0.38%
过去一年	39.65%	1.46%	40.91%	0.97%	-1.26%	0.49%
过去三年	87.07%	1.46%	42.51%	1.04%	44.56%	0.42%
自合同生效日至今	20.10%	1.43%	0.82%	1.15%	19.28%	0.28%

注: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由沪深300指数、上证国债指数和同业存款利率按照80%、15%和5%之比构建,并每日进行再平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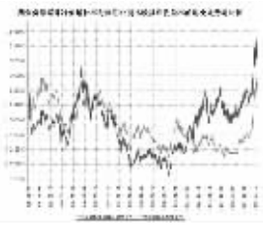

注:

1、图示日期为2009年8月3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一条(二)投资范围、(八)之2、基金投资组合比例限制中规定的各项比例,投资于股票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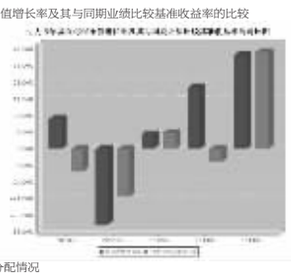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2004年11月18日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目前的股东构成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原AIGGIC)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和2%。目前公司旗下管理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金字塔稳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先行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泰柏瑞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指数增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丰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丰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基金管理规模为600.75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吕慧建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部副总监	2009年11月18日	-	17年	吕慧建先生,硕士学位,先后在深圳发展银行、中信集团中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6月加入我公司,担任高级研究员;2007年11月起任基金经理助理,自2009年11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7月起任投资部副总监。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基金管理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4.2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忠实履行基金管理职责,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建立了科学完善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从事前、事中和事后等环节严格控制不同基金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投资部和研究部通过规范的决策流程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交易部对投资指令的合规性、有效性及合理性进行独立审核,对于场内交易启用投资管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对于场外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对待不同帐户。风险管理部对投资期内的交易进行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同时对投资组合的交易价差在不同时间窗(如日内3日、5日)下进行分析,综合判断各基金之间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确保公平交易的实施。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完全隔离,实行集中交易制度,由交易部为公募基金、专户理财和海外投资等业务统一交易服务,为公平交易的实施提供了较好的保障。目前公司公募基金、专户理财和海外投资业务的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其它投资管理部门业务的情况,不同业务类别的投资经理之间互不干扰,独立做出投资决策。公司机构设置合理,公平交易的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投资决策流程完善,各项制度执行情况良好。交易价差分析表明公司旗下各基金均得到了公平对待,不存在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行为。经过对不同基金之间交易相同证券时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发现,报告期内基金之间的买卖交易价差总体上处于正常的合理水平,只在少数情况下“存在显著的倾向性”,针对这些少量的“具有显著倾向性”的交易价差进行研究表明,交易价差方向没有规律性,即没有明确的利益输送方向,同时潜在利益输送金额比较小,因此不构成利益输送。造成少量显著交易价差的原因来自两方面:一是报告期内股票市场的波动幅度较大,为基金之间股票交易出现显著价差创造了客观条件;二是不同基金经理在报告期内的投资策略存在差异,对证券买卖时点的把握也不同,导致股票买卖存在价差。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异常交易监控与管理办法》对投资交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督和管理。投资部负责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识别和检查,交易部负责对异常交易行为的事中监督和控制,风险管理部及异常交易评估小组负责异常交易行为的事后审查和评估。本报告期内,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无论在二级市场还是在大宗交易或者一级市场申购等交易中,均没有发现影响证券价格或者严重误导其他投资者等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公司旗下基金所管理的投资组合没有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同日反向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中国经济增速趋缓,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年底下降到15.7%,社会零售总额增速下降到11.89%,加上PPI持续同比为负,年度工业增加值增速仅为8.3%,为09年以来最低水平。

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中国政府表现出令人惊讶的政策定力,致力于推动经济结构调整,放松政府管制,激发市场力量。14年11月中国人民银行下调存贷款利率,全年M2增速为12.2%,货币政策保持中性,财政刺激政策力度也较克制。

2014年A股市场实现牛熊转换。一季度,传媒、次新股、电动汽车、医疗服务等主体性板块涨幅较大,创业板指数创出新高。2月份随着疲弱的经济数据发布,市场转开为跌。年中前后,IT安全可控政策受益板块、互联网电商等板块再次活跃,驱动创业板指数上涨。7月份后,随着市场对中国经济断崖式下跌风险担忧解除,主板市场逐步活跃,在11月降息后,上证指数走出了猛烈的上涨行情。从全年看,沪深300上涨51.66%,创业板上涨12.83%,大盘股涨幅大于小盘股。

基于对经济继续下滑的判断,本基金在14年的投资策略较为保守,前三个季度主要配置在业绩稳定、盈利预测性较高的消费、成长蓝筹股中,对主题性行情参与度不高。四季度,我们认识到市场情绪的变化,策略思路上进行了修正,重仓券商、地产、银行、保险板块,取得良好收益,全年净值增长了39.65%。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20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9.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40.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中国经济增速在10年见顶后逐年下行,市场一直担心是否会陷入类似美国次债危机的困境,A股市场逐年下行,估值下行的幅度更大。在14年市场低点,银行股的估值PB跌破了0.8倍,和欧债危机发生后欧洲银行的估值水平基本相当。

中国新一代领导人上台后,积极推进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调整,措施坚决有力,市场预期逐步企稳,终于在14年四季度,在经济仍处在下行通道的大背景下,A股市场启动了一场猛烈的估值修复行情。

中国经济结构的调整在局部行业逐步显现成效,在经济增速下行的大背景有些行业、公司仍取得了快速发展。管理层积极推进资本市场发展,鼓励A股公司开展并购。在这种背景下,创业板在13年开始走出底部,形成了2年多的上涨行情。

我们预计,经济结构调整的推进将继续驱动A股市场相关行业公司的股价上涨。展望2015年,我们还需要进一步关注中国经济景气复苏的节奏和前景。

中国经济增速企稳后上行的弹性相对有限,但企业盈利回升的幅度可能较大。中国是一个重要的大宗原材料进口国,仅原油、铁矿石价格的大幅下跌有望给中国经济带来近1万亿元人民币的成本节省,有利于改善企业盈利。

14年4季度以来的周期股上涨是对过去几年过度悲观预期的修正,估值修复行情可能在15年2季度逐步结束,未来的市场走势更多地取决于景气周期复苏的节奏和力度。虽然我们对此抱有相对乐观预期,但仍需要予以谨慎观察和验证。

总体上,我们对15年A股市场的投资机会相对乐观。在利率下行的大背景下,A股市场可能面临阶段性技术性调整的压力,但进入趋势性下跌的可能性不大。在估值修复行情结束后,个股选择的重要性将上升。我们将深入研究,努力挖掘盈利机会,争取较好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014年度,本基金管理人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的同时,始终将合规运作、防范风险工作放在各项工作的首位。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继续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公司监察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通过实时监控、现场检查、重点抽查和公募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249,392,302.39元,业管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9)第132号验资报告。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友邦华泰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09年8月3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249,632,307.10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40,004.71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因基金管理人更名,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名称自2010年4月30日起由“友邦华泰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为“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基金代码保持不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60%-95%;债券资产、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 指数X80%+上证国债指数X15%+同业存款利率X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华泰柏瑞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14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6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直销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柏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华泰证券的控股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7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7.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7.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7,539,768.75	5.47%	366,330,379.96	8.35%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4.63%	-	-

7.4.7.1.2 权证交易

注:无。

7.4.7.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1,900.04	5.45%	182,386.86	5.61%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28,223.37	8.37%	14,785.27	3.06%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和经手费的净额列示。权证交易不计佣金。

2. 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等。

7.4.7.2 关联方投酬

7.4.7.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715,284.16	12,240,171.3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339,175.23	3,792,949.95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50% / 当年天数。

7.4.7.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285,880.60	2,040,028.5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7.4.7.2.3 销售服务费

注:无

7.4.7.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7.4.7.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7.4.7.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7.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922,182.70	377,706.39	53,942,315.37	381,597.52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7.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7.4.7.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8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8.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0.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110030	格力转债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1月13日	新发债券	100.00	100.00	12,190	1,218,983.97	1,218,983.97	-

7.4.8.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157	正邦科技	2014年11月19日	公告重大事项	10.03	2015年3月16日	11.03	505,000	4,790,173.00	5,065,150.00	-
300144	宋城演艺	2014年12月19日	公告重大事项	30.12	2015年3月18日	33.13	100,000	2,274,131.03	3,012,000.00	-

注:本基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持有以上因公布的重大事项可能产生重大影响而被暂时停牌的股票,该类股票将在所公布事项的重大影响消除后,经交易所批准复牌。

7.4.8.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8.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8.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9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公允价值

(a)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i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785,380,325.43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9,296,133.97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2013年12月31日:第一层次872,352,292.16元,第二层次15,565,038.40元,无第三层次)。

(i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

(iv)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3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93,457,475.43	92.05
	其中:股票	793,457,475.43	92.05
2	固定收益投资	1,218,983.97	0.14
	其中:债券	1,218,983.97	0.14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481,378.10	6.09
7	其他各项资产	14,821,566.15	1.72
8	合计	861,979,403.65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4,400,176.00	0.53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4,093,092.94	30.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0,080,000.00	1.20
F	批发和零售业	3,252,000.00	0.3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7,695,144.70	8.08
J	金融业	279,291,351.97	33.35
K	房地产业	145,199,196.32	17.34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380,000.00	0.7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0,054,513.50	2.3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12,000.00	0.36
S	综合	-	-
	合计	793,457,475.43	94.74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24	招商地产	2,100,000	55,419,000.00	6.62
2	601318	中国平安	700,097	52,304,246.87	6.25
3	600048	保利地产	3,700,000	40,034,000.00	4.78
4	600536	中国软件	1,080,020	35,532,658.00	4.24
5	600376	首开股份	3,450,079	34,776,796.32	4.15
6	600036	招商银行	2,000,000	33,180,000.00	3.96
7	600519	贵州茅台	150,062	28,454,756.44	3.40
8	600556	北生药业	2,000,000	28,000,000.00	3.34
9	002271	东方雨虹	835,836	27,866,772.24	3.33
10	601009	南京银行	1,800,014	26,370,205.10	3.15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huatai-pb.com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投资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30,284,970.30	13.77
2	600536	中国软件	70,736,425.95	7.48
3	600557	康缘药业	67,713,538.21	7.16
4	600872	中炬高新	67,678,826.16	7.15
5	600887	伊利股份	66,693,589.81	7.05
6	300017	网宿科技	65,536,590.83	6.93
7	002475	立讯精密	64,187,678.60	6.79
8	002081	金螳螂	62,941,665.85	6.65
9	002008	大族激光	55,401,736.14	5.86
10	000555	神州信息	54,804,471.90	5.79
11	002310	东方园林	53,254,440.49	5.63
12	000625	长安汽车	50,739,618.49	5.36
13	002410	广联达	50,730,910.26	5.36
14	601555	东吴证券	47,849,053.28	5.06
15	002358	森源电气	45,199,781.05	4.78
16	600109	国金证券	43,853,329.54	4.64
17	600584	长电科技	43,689,250.64	4.62
18	002353	杰瑞股份	42,772,236.80	4.52
19	002595	豪迈科技	42,438,046.13	4.49
20	601318	中国平安	42,390,857.80	4.48
21	000024	招商地产	39,338,600.47	4.16
22	300144	宋城演艺	39,088,009.59	4.13
23	000705	浙江震元	38,691,697.09	4.09
24	300273	和佳股份	38,000,119.41	4.02
25	002304	洋河股份	37,217,859.83	3.93
26	600048	保利地产	35,790,863.00	3.78
27	000581	威孚高科	34,585,892.52	3.66
28	600036	招商银行	34,424,228.79	3.64
29	600556	北生药业	34,013,937.63	3.60
30	300124	汇川技术	33,692,134.16	3.56
31	000596	古井贡酒	33,055,555.27	3.49
32	002714	牧原股份	32,904,521.09	3.48
33	600016	民生银行	30,974,276.35	3.27
34	601009	南京银行	30,663,016.09	3.24
35	000001	平安银行	29,905,789.32	3.16
36	002271	东方雨虹	29,800,293.93	3.15
37	002400	省广股份	29,034,377.54	3.07
38	002146	荣盛发展	28,916,747.29	3.06
39	002142	宁波银行	28,512,859.84	3.01
40	002241	歌尔声学	27,939,375.17	2.95
41	601668	中国建筑	27,777,034.00	2.94
42	002690	美亚光电	27,021,952.58	2.86
43	002437	誉衡药业	26,778,899.78	2.83
44	600376	首开股份	25,746,962.88	2.72
45	300016	北陆药业	25,515,281.69	2.70
46	000430	张家界	25,040,878.56	2.65
47	002048	宁波华翔	24,273,862.74	2.57
48	002049	同方国芯	23,907,753.35	2.53
49	300190	维尔利	23,820,734.65	2.52
50	002405	四维图新	23,492,193.95	2.48
51	600999	招商证券	23,253,578.08	2.46
52	600651	飞乐音响	22,296,156.74	2.36
53